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兆豐產物限額車對車碰撞損失保險(電動車專用)-營業用

理賠文件:

被保險人向本公司提出理賠申請時，應檢具下列文件：

1.理賠申請書(由本公司提供)。

2.汽車行車執照及駕駛人駕駛執照影本。

3.修車估價單及修妥後發票。

4.修復費用超過保險金額之現金賠償,應提供公路監理機關報廢證明文件。

本公司於接到上列文件齊全後，應於十五日內給付之。但另有約定者，依其約定。

本公司因可歸責於自己之事由致未能在前項規定之期限內為給付者，應給付遲延利息，其利率以年利率百分之十計算。